

四庫全書

經部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禮記大全卷十五

七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孫家賢

給事中臣溫常綬覆勅

總校官知縣臣楊懋珩

校對官編修臣張燾

謄錄監生臣張龍升

欽定四庫全書

禮記大全卷十五

喪服小記第十五

朱子曰小記是解喪服傳

斬衰括髮以麻為母括髮以麻免門而以布

斬衰主人為父之服也親始死子服布深衣去吉冠而猶有筭縱徒跣扱深衣前衽於帶將小斂乃去筭

明 胡廣等 撰

縱著素冠斂訖去素冠而以麻自項而前交於額上
卻而繞於紒如著慘頭然慘頭今人名掠髮此謂括
髮以麻也母死亦然故云為母括髮以麻言此禮與
喪父同也免而以布專言為母也蓋父喪小斂後拜
賓竟子即堂下之位猶括髮而踊母喪則此時不復

括髮而著布免以踊故云免而以布也笄縱說見內

則免見檀弓

朱子曰括髮是束髮為髻鄭氏儀禮註
及疏以男子括髮與免及婦人髻皆云

如著慘頭然所謂慘頭即如今之掠頭編子自項而
前交於額上却繞髻也○山陰陸氏曰士喪禮主人

髻髮袒米主人免于房婦人髻于室則袒括髮一人而已諸子皆免

齊衰惡笄以終喪

婦人居齊衰之喪以榛木為笄以卷髮謂之惡笄以終喪者謂中間更無變易至服竟則一并除之也

男子冠

平聲

而婦人笄男子免而婦人髻

莊加反

其義為男

子則免為婦人則髻

吉時男子首有吉冠婦人首有吉笄若親始死男去冠女則去笄父喪成服也男以六升布為冠女則箭

篠為笄若喪母男則七升布為冠女則榛木為笄故云男子冠而婦人笄也男子免而婦人髻者言今遭齊衰之喪當男子著免之時婦人則髻其首也髻有二斬衰則麻髻齊衰則布髻皆名露紛其義為男子則免為婦人則髻者言其義不過以此免與髻分別男女而已

苴非杖竹也削杖桐也

竹杖圓以象天削杖方以象地父母之別也。疏曰

直者黜也必用竹者以其體圓性貞四時不改明子
為父禮伸痛極自然圓足有終身之痛也削者殺也
桐隨時凋落謂母喪外雖削殺服從時除而終身之
心當與父同也

祖父卒而后為祖母後者三年

適孫無父既為祖三年矣今祖母又死亦終三年之
制蓋祖在而喪祖母則如父在而為母期也子死則
孫為後故以為後者言之

為

去聲

父母長子稽顙大夫弔之雖總必稽顙

服重者先稽顙而後拜賓服輕者先拜賓而後稽顙
父母尊也長子正體也故從重大夫弔於士是以尊
臨卑雖是總服之喪亦必稽顙而後拜蓋尊大夫不
敢以輕待之也

婦人為

去聲

夫與長子稽顙其餘則否

婦人受重於他族故夫與長子之喪則稽顙其餘謂
父母也降服移天其禮殺矣

長樂陳氏曰稽顙猶稽首也禮非至尊不稽首

則喪非至重不稽顙矣然有非至重而稽顙者非以其至親則以弔者之尊也故為父母長子稽顙以至親也大夫弔之雖總必稽顙以弔者之尊也婦人移天於夫而傳重於長子故雖父母不稽顙所稽顙者夫與長子而已以所受於此者重則所報於彼者殺也

男主必使同姓婦主必使異姓

喪必有男主以接男賓必有女主以接女賓若父母之喪則適子為男主適婦為女主今無男主而使人攝主則必使喪家異姓之女謂同宗之婦也

為父後者為

去解

出母無服

出母母為父所遣者也適子為父後者不服之蓋尊祖敬宗家無二主之義也非為後者服期

親親以三為五以五為九上殺

色介反

下殺旁殺而親畢

矣

由己身言之上有父下有子宜言以一為三而不言者父子一體無可分之義故惟言以三為五調因此三者而由父以親祖由子以親孫是以三為五也又

不言以五為七者蓋由祖以親曾高二祖由孫而親
曾孫玄孫其恩皆已疏略故惟言以五為九也由父
而上殺之至高祖由子而下殺之至玄孫是上殺下
殺也同父則期同祖則大功同曾祖則小功同高祖
則總麻是旁殺也高祖外無服故曰畢矣

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庶子王
亦如之

四廟謂高曾祖禘四親廟也始祖居中為五并高祖

之父祖為七或世子有廢疾不可立而庶子立為王者其禮制亦然。趙氏曰禘王者之大祭也王者既立始祖之廟又推始祖所自出之帝祀之於始祖之

廟而以始祖配之也

嚴陵方氏曰王立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此言王者

止立四廟者據月祭之親廟言之也蓋遠廟為祧有二祧享嘗乃止既言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則祭及其二祧可知矣此所以不言之也○山陰陸氏曰此言王者後世或更亂統序既絕其子孫有時起者若漢光武復有天下既復七廟則其曾祖祠當別立廟祀之故曰庶子王亦如之也若孝文繼孝惠雖非適子其承祭祀不言可知今經言此者正為庶子不祭庶子王然後祭耳

別子為祖繼別為宗繼禰者為小宗有五世而遷之宗其繼高祖者也是故祖遷於上宗易於下尊祖故敬宗敬宗所以尊祖禰也

別子有三一是諸侯適子之弟別於正適二是異姓公子來自他國別於本國不來者三是庶姓之起於是邦為卿大夫而別於不仕者皆稱別子也為祖者別與後世為始祖也繼別為宗者別子之後世世以適長子繼別子與族人為百世不遷之大宗也繼禰

者為小宗謂別子之庶子以其長子繼已為小宗而
其同父之兄弟宗之也五世者高祖至玄孫之子此
子於父之高祖無服不可統其父同高祖之兄弟故
遷易而各從其近者為宗矣故曰有五世而遷之宗
其繼高祖者也四世之時尚事高祖五世則於高祖
之父無服是祖遷於上也四世之時猶宗三從族人
至五世則不復宗四從族人矣是宗易於下也宗是
先祖正體惟其尊祖是以敬宗也。疏曰族人一身

事四宗事親兄弟之適是繼禰小宗也事同堂兄弟

之適是繼祖小宗也事再從兄弟之適是繼曾祖小

宗也事三從兄弟之適是繼高祖小宗也小宗凡四

獨云繼禰者初皆繼禰為始據初而言之也

山陰陸氏曰有

五世而遷之宗據宗其繼高祖者五世則遷者也其繼高祖者玄孫也宗其繼高祖者玄孫之子也先儒謂記文略此讀五世而遷之宗之誤也即云五世而遷之宗猶云五世則遷之宗○嚴陵方氏曰先儒疏祖魂於上宗易於下特五世則遷之小宗爾若夫百世不遷之大宗則祖未嘗遷宗未嘗易焉於祖曰遷於宗曰易者遷有升之意故於在上者言於在下者言之

庶子不祭祖者明其宗也

此據適士立二廟祭禰及祖今兄弟二人一適一庶而俱為適士其適子之為適士者固祭祖及禰矣其庶子雖適士止得立禰廟不得立祖廟而祭祖者明

其宗有所在也

嚴陵方氏曰適士二廟則有祖廟矣官師一廟則有禰廟而已此言庶子

不祭祖者言適士家也下言庶子不祭禰者言官師之家也夫立宗所以重禰適子禰也庶子支也其不祭也雖祖之不同至於明其宗之義則一而已其曰不祭祖則禰容祭之也

庶子不為去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

庶子不得為長子服斬衰三年者以已非繼祖之宗
又非繼禰之宗則長子非正統故也

庶子不祭殤與無後者殤與無後者從祖祔食

長中下殤見前篇蓋未成人而死者也無後者謂成人未昏或已娶而無子而死者也庶子所以不得祭此二者以已之父之庶子不得立父廟故不得自祭其殤子也若已之祖之庶孫不得立祖廟故無後之兄弟已亦不得祭之也祖廟在宗子之家此殤與此

無後者當祭祖之時亦與祭於祖廟也故曰從祖祔

食

金華應氏曰殤與無後者皆庶子之子也殤者幼而未成人無後者長而未育子鄭氏以殤為己之

子而繫於父之庶以無後為兄弟而繫於祖之庶殺以殤惟適可祭今適子之下又有無後者不應更祭故指此為兄弟而言之夫所謂殤與無後者包羅其義云爾非謂庶子之子其適與庶皆死也適子或殤而死者無後而死皆從祖而祭於宗子之家故謂之從祖祔食

庶子不祭禰者明其宗也

庶子不得立禰廟故不得祭禰所以然者明主祭在宗子廟必在宗子之家也庶子雖貴止得供具牲物

而宗子主其禮也上文言庶子不祭祖是猶得立禰廟以其為適士也此言不祭禰以此庶子非適士或未仕故不得立廟以祭禰也

親親尊尊長長男女之有別人道之大者也

疏曰此論服之降殺親親謂父母也尊尊謂祖及曾祖高祖也長長謂兄及旁親也不言卑幼舉尊長則卑幼可知也男女之有別者若為父斬為母齊衰姑姊妹在室期出嫁大功為夫斬為妻期之屬是也此

四者於人之道為最大

從服者所從亡則已屬從者所從雖沒也服

疏曰服術有六其一是徒從徒空也與彼非親屬空
從此而服彼有四者一是妾為女君之黨二是子從
母服於母之君母三是妾子為君母之黨四是臣從
君而服君之黨此四徒之中惟女君雖沒妾猶服女
君之黨餘三徒所從既亡則止而不服已止也屬者
骨血連續以為親也亦有三一是子從母服母之黨

二是妻從夫服夫之黨三是夫從妻服妻之黨此三

從雖沒猶從之服其親也

嚴陵方氏曰從服即大傳所謂徒從也屬從即大傳

所謂屬從者也然徒從不若屬從之為重故於徒從則所從亡則已於屬從則所從雖沒而猶服焉

妾從女君而出則不為去聲女君之子服

妾謂女君之姪娣也其來也與女君同入故服女君之子與女君同若女君犯七出而出則此姪娣亦從之出子死則母自服其子姪娣不服義絕故也

禮不王不禘

禘王者之大祭諸侯不得行之故云不王不禘。石梁王氏曰此句合在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上錯亂在此

世子不降妻之父母其為

去聲

妻也與大夫之適子同

世子天子諸侯之適子傳世者也不降殺其妻父母之服者以妻故親之也大夫適子死服齊衰不杖今世子既不降其妻之父母則其為妻服與大夫服適子之服同也

父為士子為天子諸侯則祭以天子諸侯其尸服以士服

祭用生者之禮盡于道也尸以象神自用本服

嚴陵方氏

曰言天子諸侯士之祭其別如此則王制所謂祭從生者也與中庸所言亦同父為士其尸服以士服者則與喪從死者同義

父為天子諸侯子為士祭以士其尸服以士服

以天子諸侯之禮祭其父之為士者其禮伸故尸服死者之服為禮之正以士之禮祭其父之為天子諸

侯者其禮屈故尸服生者之服為禮之變禮有曲而殺者此類是也

婦當喪而出則除之

婦當舅姑之喪而為夫所出則即除其服恩義絕故也

為父母喪未練而出則三年既練而出則已

若當父母之喪未期而為夫所出則終父母三年之制為已與夫族絕故其情復隆於父母也若在父母

小祥後被出則是已之期服已除不可更同兄弟為
三年服矣故已也已者止也

未練而反則期既練而反則遂之

若被出後遇父母之喪未及期而夫命之反則但終
期服反在期後則遂終三年蓋緣已隨兄弟小祥服

三年之喪不可中廢也

嚴陵方氏曰女出嫁則恩隆於夫家既練而反則服不可

母得反則恩復隆於夫家既練而反則服不可
中道而除故遂其三年凡此所謂以仁起禮也

再期之喪三年也期之喪二年也九月七月之喪三時

也五月之喪二時也三月之喪一時也故期而祭禮也期而除喪道也祭不為除喪也

儀禮大功章有中殤七月之文即此七月之喪也期而祭謂再期之喪致小祥之祭也期而除喪謂除哀經易練服也小祥之祭乃孝子因時以伸其思親之禮也練時男子除首經婦人除要帶乃生者隨時降殺之道也祭與練雖同時並舉然祭非為練而設也

馬氏曰期而祭者謂之禮其除喪也謂之道禮存乎人道存乎天

三年而后葬者必再祭其祭之間不同時而除喪

孝子以事故不得及時治墓中間練祥時月以尸柩尚存不可除服令葬畢必舉練祥兩祭故云必再祭也但此二祭仍作兩次舉行不可同在一時如此月

練祭則男子除首經婦人除要帶次月祥祭乃除衰

服故云其祭之間不同時而除喪也

馬氏曰祭不為除喪而除喪者

必因祭為以祭為吉而除喪者所以從吉也夫練祥之時既已過矣而獨為之再祭以存親之禮不可廢也其祭之間不同時者以其存親之節不可忘也祭不同乎時而除喪者亦不同乎時則除喪必從祭也

可知矣

大功者主人之喪有三年者則必為之再祭朋友虞祔而已

大功者主人之喪謂從父兄弟來主此死者之喪也
三年者謂死者之妻與子也妻既不可為主而子又

幼小別無近親故從父兄弟主之必為之主行練祥

二祭朋友但可為之虞祭祔祭而已

金華應氏曰死生之相水鄉人

道之當然今其身死而又妻子懦弱適無父母兄弟
之至親者則大功當任其責而至於終喪或具適無

小功之親也則朋友當任其責而至於逾葬使其不幸而無大功以為之依則小功以下其可以坐視乎又不幸而無朋友以為之助則為鄰者儻與之舊者其可以忽然乎是以體朋友死無所歸於我殯之義則練祥不必大功而親黨皆不可得而辭推行有死人尚或堙之之心則虞練不必朋友而凡相識者皆不得而拒特其情有厚薄則處之各不同自其篤於義者言之則各有加焉無害也凡過夫人之急難而處事之變者不可以不知

士妾有子而為之總無子則已

喪服云大夫為貴妾總士卑故妾之有子者為之總

無子則不服也

生不及祖父母諸父昆弟而父稅味外喪已則否

稅者日月已過始聞其死追而為之服也此言生於

他國而祖父母諸父昆弟皆在本國已皆不及識之

今聞其死而日月已過父則追而服之已則不服也

嚴陵方氏曰日月已過乃聞喪而服曰稅

為君之父母妻長子君已除喪而后聞喪則不稅

卿大夫為君之父母妻長子皆有服今以出使他國

或以事久留君除喪之後已始聞喪不追服也

降而在總小功者則稅之

此句承父稅喪已則否之下誤在此降者殺其正服也如叔父及適孫正服皆不杖期死在下殤則皆降服小功如庶孫之中殤以大功降而為總也從祖昆弟之長殤以小功降而為總也如此者皆追服之檀弓曾子所言小功不稅是正服小功非謂降也凡降服重於正服詳見儀禮

近臣君服斯服矣其餘從而服不從而稅

近臣卑賤之臣也此言小臣有從君往他國既返而君之親喪已過服之月日君稅之此臣亦從君而服其餘謂卿大夫之從君出為介為行人宰史者返而君服限未滿亦從君而服若在限外而君稅則不從君而稅也

君雖未知喪臣服已

此言君在他國而本國有喪君雖未知而諸臣之留國者自依禮成服不待君返也

虞杖不入於室，祔杖不升於堂。

虞祭在寢，祭後不以杖入室。祔祭在祖廟，祭後不以

杖升堂，皆殺哀之節也。

嚴陵方氏曰：喪禮先虞而後祔。虞杖特不入於室而已。至

於祔杖則雖堂亦不升焉。蓋哀雖衰而敬愈不衰也。室內而堂外，故於室曰入室，高而陞卑，故於堂曰升。

論語云：升堂入室，義亦如此。

為君母後者，君母卒則不為君母之黨服。

此言無適子而庶子為後者，即上章從服者所從亡

則已之義也。

經殺

色介反

五分而去

上解

一杖大如經

喪服傳曰苴經大搯左本在下去五分一以為帶經
大搯者謂首經也五分減一分則要經之大也疏減
之則齊衰之經大如斬衰之帶去五分一以為齊衰
之帶大功之經大如齊衰之帶去五分一以為大功
之帶小功之經大如大功之帶去五分一以為小功
之帶總麻之經大如小功之帶去五分一以為總麻
之帶麻在首在要皆曰經分言之則首曰經要曰帶

所以五分者象五服之數也杖大如經如要經也搨者搨也。朱子曰首經大一搨只是拇指與第二指一圍

妾為君之長子與女君同

女君為長子三年妾亦同服三年以正統故重也

除喪者先重者易服者易輕者

男子重在首婦人重在要凡所重者有除無變故雖卒哭不受輕服直至小祥而男子除首經婦人除要

經此之謂除喪者先重者也易服者謂先遭重喪後
遭輕喪而變易其服也輕謂男子要婦人首也此言
先是斬衰虞而卒哭已變葛經葛經之大小如齊衰
之麻經今忽又遭齊衰之喪齊衰要首經皆牡麻牡
麻重於葛也服宜從重故男不變首女不變要以其
所重也但以麻易男要女首而已故云易服者易輕
者也若未虞卒哭則後喪不能變

無事不辟

此亦反

廟門哭皆於其次

辟開也廟門殯宮之門也鬼神尚幽闇故有事則辟
無事不辟也次倚廬也朝夕之哭與受弔之哭皆即
門內之位若或晝或夜無時之哭則皆於倚廬也

復與書銘自天子達於士其辭一也男子稱名婦人書
姓與伯仲如不知姓則書氏

復招魂以復鬼也書銘書死者名字於明旌也檀弓
疏云士喪禮為銘各以其物士長三尺大夫五尺諸
侯七尺天子九尺若不命之士以緇長半幅長一尺

經末長終幅長二尺總長三尺周禮天子之復曰皐
天子復諸侯則曰皐某甫復此言天子達於士其辭
一者殷以上質不諱名故臣可以名君歟男子稱名
謂復與銘皆名之也婦人銘則書姓及伯仲此或亦
是殷以上之制如周則必稱夫人也姓如魯是姬姓
後三家各自稱氏所謂氏也殷以前六世之外則相
與為昏故婦人有不知姓者周不然矣

山陰陸氏曰
男子稱名所

謂皐某復是也先儒謂周禮天子復曰皐天子復諸
侯復曰皐某復此讀復曰天子復矣之誤也復曰天

子復矣是告人以天子復非
復天子之詞據崩曰天王崩

斬衰之葛與齊衰之麻同齊衰之葛與大功之麻同麻
葛皆兼服之

上章言經殺皆是五分去一此言斬衰卒哭後所受
葛經與齊衰初死之麻經大小同齊衰變服之葛經
與大功初死之麻經大小同麻同皆兼服之者謂居
重喪而遭輕喪服麻又服葛也上章言男子易要經
不易首經故首仍重喪之葛要乃輕喪之麻也婦人

卒哭後無變上下皆麻此言麻葛兼服者止謂男子耳

報赴葬者報虞三月而後卒哭

報讀為赴急疾之義謂家貧或以他故不得待三月死而即葬者既疾葬亦疾虞虞以安神不可後也惟卒哭則必俟三月耳

父母之喪借句先葬者不虞祔待後事其葬服斬衰

父母之喪借即曾子問並有喪言父母同時死也葬

先輕而後重先葬葬母也不虞祔不為母設虞祭祔祭也蓋葬母之明日即治父葬葬父畢虞祔然後為母虞祔故云待後事祭則先重而後輕也其葬母亦服斬衰者從重也以父未葬不敢變服也

大夫降其庶子其孫不降其父

大夫為庶子服大功而庶子之子則為父三年也大
夫不服其妾故妾子為其母大功

嚴陵方氏曰庶子之子不降庶子以

尊可以降卑卑不可以降尊也

大夫不主士之喪

謂士死無主後其親屬有為大夫者不得主其喪尊故也

為慈母之父母無服

恩所不及故也

夫為人後者其妻為舅姑大功

此舅姑謂夫之所生父母

士祔於大夫則易牲

祖為大夫孫為士孫死祔祖則用大夫牲士牲卑不可祭於尊者也此與葬以大夫祭以士者不同如妾無妾祖姑可祔則易牲而祔於女君也

繼父不同居也者必嘗同居皆無主後同財而祭其祖禰為同居有主後者為異居

母再嫁而子不隨往則此子與母之繼夫猶路人也故自無服矣今此子無大功之親隨母以往其人亦無大功之親故云同居皆無主後也於是以其貨財

為此子同築宮廟使之祭祀其先如此則是繼父同居其服期也異居有三一是昔同今異二是今雖同居却不同財三是繼父自有子即為異居異居者服齊衰三月而已此云有主後者為異居則此子有子亦為異居也

哭朋友者於門外之右南面

檀弓曰朋友吾哭諸寢門之外南向者為主以待弔賓也

祔葬者不筮宅

宅謂塋壙也前人之葬已筮而吉故祔葬則不必再筮也

士大夫不得祔於諸侯祔於諸祖父之為士大夫者其妻祔於諸祖姑妾祔於妾祖姑亡則中一以上而祔祔必以其昭穆

公子公孫之為士為大夫者不得祔於先君之廟也諸祖父其祖為國君者之兄弟也諸祖姑諸祖父之

妻也若祖為國君而無兄弟可祔亦祔宗族之疏者
上言士易牲而祔於大夫而大夫不得易牲而祔諸
侯者諸侯之貴絕宗故大夫士不得親之也妾祔於
妾祖姑言妾死則祔於祖之妾也亡無也中間也若
祖無妾則又間曾祖一位而祔高祖之妾故云亡則
中一以上而祔也所以間曾祖者以昭穆之次不同

列祔必以昭穆也

嚴陵方氏曰祔葬與祔廟皆謂之祔者以後死祔前而神事之則一

故也凡祔以廟為正葬則如之而已故言祔廟則不言廟言祔葬則必言葬者以葬非正故特明言以別

之

諸侯不得祔於天子天子諸侯大夫可以祔於士

卑孫不可祔於尊祖孫貴而不祔其祖之為士者是

自尊而卑其祖不可也故可以祔於士

馬氏曰士之於大夫皆人

臣也位皆人臣則雖有貴賤而其勢亦有可幾之道是故進而祔之可也天子諸侯則君矣尊無上貴無倫而其勢不可幾也進而祔之則君臣亂矣苟無所祔則祔於諸侯祖父之為士大夫者而不敢祔於諸侯所以明君臣之義也

為母之君母母卒則不服

母之君母者母之適母也非母所生之母故母在而為之服則已亦從而服是徒從也徒從者所從亡則已故母卒則不服

宗子母在為妻禫

父在則適子為妻不杖不杖則不禫父沒母存則杖且禫矣此宗子百世不遷者也恐疑於宗子之尊厭其妻故明言雖母在亦當為妻禫也然則非宗子而母在者不禫矣

為慈母後者為庶母可也為祖庶母可也

傳曰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之為子母此謂為慈母後者也若庶母嘗有子而子已死命他妾之子為其後故云為庶母可也若父之妾有子而子死已命已之妾子後之亦可故云為祖庶母可也。

石梁王氏曰為慈母後者為庶母為祖庶母後皆可謂既是妾子此三母皆妾皆可以妾生之子為後

為父母妻長子禫

此言當禫之喪有此四者然妻為夫亦禫又慈母之喪無父在亦禫記者略耳

慈母與妾母不世祭也

不世祭者謂子祭之而孫不祭也上章言妾祔於妾祖姑者疏云妾無廟今乃云祔及高祖當是為壇以祔之耳

丈夫冠去聲而不為殤婦人笄而不為殤為殤後者以其服服之

男子死在殤年則無為父之道然亦有不俟二十而冠者冠則成人也此章舉不為殤者言之則此當立後者乃是已冠之子不可以殤禮處之其族人為之後者即為之子也以其服服之者子為父之服也舊說為殤者父之子而依兄弟之服服此殤非也其女子已笄而死則亦依在室之服服之不降而從殤服也

山陰陸氏曰不言男子女子言丈夫婦人則以冠宜有丈夫之道笄宜有婦德故也自堂汪錡觀之

冠而無丈夫之道笄而無婦人之德雖以為殤可也

久而不葬者唯主喪者不除其餘以麻終月數者除喪則已

主喪者不除謂子於父妻於夫孤孫於祖父母臣於君未葬不得除衰經也麻終月數者期以下至總之親以主人未葬不得變葛故服麻以至月數足而除不待主人葬後之除也然其服猶必收藏以俟送葬也

箭筈終喪三年齊衰三月與大功同者繩屨

前章言齊衰惡筭以終喪為母也此言箭筭三年女子在室為父也箭篠也齊衰為尊大功為卑然三月者思之輕九月者思稍重故可以同用繩屨此制禮者淺深之宜也繩屨麻繩為屨也

練筮日筮尸視濯皆要

平聲

經杖繩屨有司告具而后去

上聲杖筮日筮尸有司告事畢而后杖拜送賓大祥吉服而筮尸

練小祥也筮日筮祥祭之日也筮尸筮為尸之人也

視濯視祭器之滌濯也小祥除首經而要之葛經未
除將欲小祥則預著此小祥之服以臨此三事不言
衰與冠者則亦必同小祥之制矣有司謂執事者向
者變服猶杖今執事者告三事辦具將欲臨事故孝
子即去杖而致敬此三事者惟筮曰筮尸有賓來今
執事者告筮占之事畢則孝子復執杖以拜送於賓
視濯無賓故不言至大祥時則吉服行事矣吉服朝
服也不言筮曰視濯與小祥同可知也

朱子曰古者
喪服始至

終喪漸漸變去不似今人服滿頓除便衣華采

庶子在父之室則為其母不禫

此言不命之士父子同宮者

庶子不以杖即位

此言適庶俱有父母之喪者適子得執杖進阼階哭位庶子至中門外則去之矣

父不主庶子之喪則孫以杖即位可也

父主適子喪而有杖故適子之子不得以杖即位避

祖之尊故然非厭之也今父既不主庶子之喪故庶子之子得以杖即位祖不厭孫孫得伸也父皆厭子故舅主適婦喪而適子不杖大夫不服賤妾故妾子亦以厭而降服以服其母祖雖尊貴不厭其孫故大夫降庶子而孫不降其父也

父在庶子為妻以杖即位可也

舅主適婦故適子不得杖舅不主庶婦故庶子為妻可以杖即位此以即位言者蓋庶子厭於父母雖有

杖不得持以即位故明言之也

諸侯弔於異國之臣則其君為主

君無弔外臣之禮若來在此國而適遇其卿大夫之

喪則弔之以主君之故耳故主君代其臣之子為主

嚴陵方氏曰諸侯弔異國之臣則其君為主者賓主欲其位相敵故也

諸侯弔必皮弁錫衰所弔雖已葬主人必免問主人未

喪服則君亦不錫衰

錫者治其布使之滑易也國君自弔其臣則素弁環

經錫衰弔異國臣則皮弁錫衰也凡免之節大功以上為重服自始死至葬卒哭後乃不復免小功以下為輕服自始死至殯殯後不復免至葬啟殯之後而免以至卒哭如始死令人君來弔雖非服免之時必為之免以尊重人君故也禮既殯而成服此言未喪服謂未成服也

養

去聲

有疾者不喪服遂以主其喪非養者入主人之喪

則不易已之喪服養尊者必易服養卑者否

親屬無近親而遇疾者已往養之而身有喪服則釋去其服惡其凶也故云養有疾者不喪服若此疾者遂死既無主後已既養之當遂主其喪蓋養者於死者有親也然亦不著已之喪服故云遂以主其喪非養者入主人之喪謂疾時不曾釋服來致其養令死乃入來主其喪則亦不易去已之喪服也尊謂父兄卑謂子弟

妾無妾祖姑者易牲而祔於女君可也

妾當祔於妾祖姑上章言亡則中一以上而祔是祔

高祖之妾今又無高祖妾則當易妾之牲而祔於適

祖姑女君謂適祖姑也

嚴陵方氏曰女君謂祖姑也妾祔之嫌於隆故易牲而祭

以示其殺焉

婦之喪虞卒哭其夫若子主之祔則舅主之

虞卒哭在寢祭婦也祔於廟祭舅之母也尊卑異故

所主不同

士不攝大夫士攝大夫唯宗子

士喪無主不敢使大夫兼攝為主若士是宗子則主喪之任可使大夫攝之以宗子尊故也一說大夫之喪無主士不敢攝而主之若士是宗子則可

主人未除喪有兄弟自他國至則主人不免問而為主葬後而君弔之則非時亦免以敬君故新其事也兄弟親屬也親則尚質故不免而為主也

陳器之道多陳之而省納之可也省陳之而盡納之可也

陳器陳列從葬之明器也凡朋友賓客所贈遺之明器皆當陳列所謂多陳之也而所納於壙者有定數故云省納之可也省減殺也若主人所作者依禮有限故云省陳之而盡納之可也

山陰陸氏曰陳器之道如其陳之數而納

之正也即雖多陳之少納之省陳之盡納之禮亦不禁是之謂可

奔兄弟之喪先之墓而後之家為位而哭所知之喪則哭於宮而後之墓

兄弟天倫也所知人情也係於天者情急於禮由於

人者禮勝於情宮故殯宮也

父不為衆子次於外

適長子死父為之居喪次於中門外庶子否

與諸侯為兄弟者服斬

卿大夫於君自應服斬若不為卿大夫而有五屬之親者亦皆服斬衰此記者恐疑服本親兄弟之服故特明之蓋謂國君之兄弟先為本國卿大夫今居他國未仕而本國君卒以有兄弟之親又是舊君必當

反而服斬也不言與君為兄弟而言與諸侯為兄弟

明在異國也

嚴陵方氏曰兄弟期喪而與之服斬衰者以其為君而有父道故也。○山陰

陸氏曰禮臣為君斬衰雖兄弟不得以其屬通喪服傳曰始封之君不臣諸父昆弟此與諸侯為兄弟者也雖如此猶服斬所臣兄弟可知兄弟如此諸父可知

下殤小功帶澡麻不絕本誣而反以報之

本是期服之親以死在下殤降為小功故云下殤小功也其帶以澡麻為之謂夏治其麻使之潔白也不絕本不斷去其根也報猶合也垂麻向下又屈之而

反向上以合而糾之故云蝕而反以報之也凡殤服之麻皆散垂此則不散首經麻無根而要帶猶有根皆示其重也

婦祔於祖姑祖姑有三人則祔於親者

此言祔廟之禮三人或有二繼也親者謂舅所生母也

其妻為大夫而卒而后其夫不為大夫而祔於其妻則不易牲妻卒而后夫為大夫而祔於其妻則以大夫牲

妻卒時夫為大夫卒後夫黜退遂死以無祖廟故祔於妻之禮止得依夫今所得用之牲不得易用昔大夫之牲也若妻死時夫未為大夫死後夫乃為大夫而死令祔祭其妻則得用大夫牲矣。疏曰此謂始來仕而無廟者若有廟則死者當祔於祖不得祔於

妻也惟宗子去他國以廟從

朱子曰程氏祭儀謂凡配止用正妻一人或奉

祀之人是再娶所生即以所生配謂凡配止用正妻一人是也若再娶者無子或祔祭別位亦可也若奉祀者是再娶之子乃許用所生配而正妻無子遂不得配祭可乎程先生此說恐誤唐會要中有論凡

適母無先後皆當並祔合祭與古者諸侯之禮不同
又曰夫婦之義如乾大坤至自有差等故方其生存
夫得有妻有妾而妻之所天不容有二况於死而配
祔又非生存之比橫渠之說似亦推之有太過也只
合從唐人所議為允况又有前妻無子後妻有子之
礙其勢將有所柅陴而不安者唯葬則令人夫婦未
必皆合葬繼室別
營兆域宜亦可矣

為父後者為出母無服無服也者喪者不祭故也

出母父所棄絕為他姓之母以死則有他姓之子服
之蓋居喪者不祭若喪他姓之母而廢已宗廟之祭
豈禮也哉故為父後者不喪出母重宗祀也然雖不

服猶以心喪自居為恩也非為後者期而不禫○朱

子曰出母為父後者無服此尊祖敬宗家無二主之

意先王制作精微不苟蓋如此

金華應氏曰祭吉禮也喪凶事也凶服不

可以行吉禮子無純母之理而為父後則有祭祀之責以宗廟為重故寧奪母慈而不敢廢祖父之祀然出婦既得罪於宗廟則其為服亦無望於前夫之家其有故而它適者必有受我而為之服矣

婦人不為主而杖者姑在為夫杖母為長子削杖女子
子在室為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

此明婦與女當杖之禮女子在室而為父母杖者以

無男昆弟而使同姓為攝主也

嚴陵方氏曰削杖桐也杖桐非所以服男

子然母為長子則杖之者以其所以服我者而報之也

總小功虞卒哭則免

總與小功服之輕者也殯之後啟之前雖有事不免及虞與卒哭則必免不以恩輕而略於後也

既葬而不報赴虞則雖主人皆冠及虞則皆免

前章言赴葬者赴虞令言不赴虞謂以事故阻之也既未得虞故且冠以飾首及虞則主人至總小功者

皆免也

山陰陸氏曰既葬而不報虞則雖主人皆冠此言過期而葬也蓋亦報虞知然者以亦報

虞知之也蓋禮如期而葬如期則虞故曰葬而虞弗忍一日離也不及時而葬渴葬也過時而葬慢葬也

故禮使後其虞以責于道先王之所以必其時也會葬者葬已而去即欲會虞報而後知之言雖主人皆冠嫌不冠也及虞則皆免據此報葬虞自有日但禮文殘闕其期不得而知也

為兄弟既除喪已及其葬也反服其服報虞卒哭則免如不報虞則除之

此言為兄弟除服及當免之節

遠葬者比反哭者皆冠及郊而後免反哭

遠葬謂葬地在四郊之外也葬訖而反主人以下皆
冠道路不可無飾也及至郊乃去冠著免而反哭于
廟焉

君弔雖不當免時也主人必免不散麻雖異國之君免
也親者皆免

君弔本國之君來弔也不散麻謂糾其要經不使散
垂也親者皆免謂大功以上之親皆從主人而免所
以敬異國之君也餘見前章諸侯弔下

除殤之喪者其祭也必玄除成喪者其祭也朝服縞冠
玄謂玄冠玄端也殤無虞卒哭及練之變服其除服
之祭用玄冠玄端黃裳此於成人為釋禫之服所以
異於成人之喪也若除成人之喪則祥祭用朝服縞
冠朝服玄冠緇衣素裳今不用玄冠而用縞冠是未
純吉之祭服也又按玄端黃裳者若素裳則與朝服
純吉同若玄裳又與上士吉服玄端同故知此為黃
裳也

奔父之喪括髮於堂上袒降踊襲經于東方奔母之喪
不括髮袒於堂上降踊襲免于東方經即位成踊出門
哭止三日而五哭三袒

不言筭纜者異於始死時也至即以麻括髮于殯宮
之堂上袒去上衣降阼階之東而踊踊而升堂襲掩
所袒之衣而著要經于東方東方者東序之東也此
奔父喪之禮如此若奔母喪初時括髮至又哭以後
至於成服皆不括髮其袒於堂上降踊者與父同父

則括髮而加經母則不括髮而加免此所異也著免
加要經而即位於阼階之東而更踊故云經即位成
踊也其即位成踊父母背然出門出殯宮之門而就
廬次也故哭者止初至一哭明日朝夕哭又明日朝
夕哭所謂三日而五哭也三袒者初至袒明日朝袒
又明日朝袒也

適婦不為舅姑後者則姑為之小功

禮舅姑為適婦大功為庶婦小功今此言不為後者

以其夫有廢疾或他故不可傳重或死而無子不受

重者故舅姑以庶婦之服服之也

山陰陸氏曰著為舅後者姑為之大

功非情有厚
傳以傳重也

禮記大全卷十五

欽定四庫全書

禮記大全卷十六

明 胡廣等 撰

大傳第十六

鄭氏曰記祖宗人親之大義

長樂陳氏曰禘者祭之大者也

者孝之大者也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入道者禮義之大者也是篇言人道者三則其所謂祭祀追王服術宗族之類莫非人道而已

豈非所謂傳之大者哉故命曰大傳

禮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

方氏曰此禘也以其非四時之常祀故謂之間祀以其及祖之所自出故謂之追享以其比常祭為特大故謂之大祭以其猶事生之有享焉故謂之肆獻裸

名雖不同通謂之禘也

朱子曰禘之意最深長如祖考與自家身心未相遠絕祭

祀之理亦自易理會至如郊天祀地猶有天地之顯然者不敢不盡其心至祭其始祖已自大段闊遠難盡其感格之道今又推其始祖之所自出而祀之苟非察理之精微誠意之極至安能與於此哉○長樂陳氏曰祀先之禮自禘而祖自祖而推之以及始祖其禮已備矣而禘之祭又推始祖之所自出而以祖配之也夫報本追遠而至於及其始祖之所自出是其用意甚深而非淺近之思也然此豈私意常情之所

可及哉根於天性之自然者謂之仁形於人心之至
愛者謂之孝真一無妄者謂之誠至一無適者謂之
敬凡為祭者皆然交於神明者愈遠則其心愈篤報
本追遠之深則非仁孝誠敬之至者莫能行也此或
問神之說夫子以不知答之謂知其說者之於天下
如示諸掌蓋以報本追遠之深而盡其仁孝誠敬之
至積其念慮精神之極一至於此則即此心而充之
事物之理何所不明吾心之誠何所不格其於治天
下之道豈不甚
明而甚易哉

諸侯及其太祖大夫士有大事省於其君干祿及其高
祖

上文言諸侯不得行禘禮此言諸侯以下有祫祭之

禮二昭二穆與太祖而五者諸侯之廟也諸侯之祫
固及其太祖矣大事謂祫祭也大夫三廟士二廟一
廟不敢私自舉行必省問於君而君賜之乃得行焉
而其祫也亦上及於高祖干者自下干上之義以卑
者而行尊者之禮故謂之干祫禮說見王制

牧之野武王之大事也既事而退柴於上帝祈於社設
奠於牧室遂率天下諸侯執豆邊去聲遂奔走追王
亶父王季歷文王昌不以卑臨尊也

既事殺紂之後也燔柴以告天陳祭以告社奠告行
主於牧野之館室然後率諸侯以祭告祖廟遂疾也
追加先公以天子之號者蓋為不可以諸侯之卑號
臨天下之尊也。石梁王氏曰周頌作駿以此章參
之書武城及中庸有不同者先儒言文王已備禮亶
父季歷克商後但尊稱其號若王者禮制至周公相

成王而後備也

嚴陵方氏曰爾雅言邑外曰郊郊外曰牧牧外曰野書言王朝至于殷郊

牧野此又言牧之野則武王之事乃在於殷邑之外而已國之大事在祀與戎故曰牧之野武王之大事

也柴者升其氣祈者求以事奠者薦以物天下諸侯
執豆蓬遠奔走則各以其職來祭故也執豆蓬以見
四時之和氣遠奔走以見四表之歡心所謂古公也
季歷也西伯也皆當時之所稱也大王也王季也文
王也乃後來之所退也凡祖禰為侯子孫為王則是
以卑臨尊也故說王之者不敢以子孫之卑而臨祖
禰之尊故曰不以卑臨尊也

上治祖禰尊尊也下治子孫親親也旁治昆弟合族以
食序以昭繆穆別之以禮義人道竭矣

治理而正之也謂以禮義理正其恩之隆殺屬之戚
疏也合會族人以飲食之禮次序族人以昭穆之位

上治下治旁治之道皆有禮義之別則人倫之道竭

盡於此矣

馬氏曰上治祖禰所以尊之也下治子孫所以親之也至於旁治昆弟蕃姻友之道

而不言之者文之畧也上治祖禰則上有所殺下治子孫則下有所殺旁治昆弟則旁有所殺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故合族以食使之有所同而內外之慈一序以昭穆別以禮義使之有所異而親疎之義明如此則人道為盡於此矣

聖人南面而聽天下所宜先者五民不與去聲焉一曰治

親二曰報功三曰舉賢四曰使能五曰存愛五者一得

於天下民無不足無不瞻者五者一物純篇義反繆民莫

得其死聖人南面而治天下必自人道始矣

民不與焉謂未及治民也治親即上治下治旁治也
君使臣以禮故功曰報行成而上故賢曰舉藝成而
下故能曰使存察也人於其所親愛而辟焉有以察
之則所愛者一出於公而四者皆無私意之累矣一
得猶皆得也瞻明也物事也紕繆舛戾也民莫得其
死言此五事之得失關國家之治亂也人道申言上
文之意

嚴陵方氏曰所先者五言未暇致其詳也民不與焉非不以民為事苟能行此五者民亦

從而治矣故後言民無不足無不贍者夫正之以善之謂治予其所施之謂報升之於位之謂舉任之以職之謂使念之而不忘之謂存而愛則人之所不可忘者也聖人治天下必自人道始蓋以治親為先故也始言聽天下終言治天下者蓋事之來也聽其可否而後治之使正焉故言之序如此

立權度量考文章改正朔易服色殊徽號異器械別衣服此其所得與民變革者也

權稱錘度丈尺量斗斛也文章典籍也正者年之始朔者月之初服之色隨所尚而變易徽旌旗之屬徽之號亦隨所尚而殊異如殷之大白周之大赤之類

也器者禮樂之器械者軍旅之器衣服各有章采時
王因革不同此七者以立考改易殊異別為言是與

民變革者也

長樂陳氏曰權度量者法制之所自出故先立之衣服者法制之所自成故後

別之論語言為政之術則先之以謹權量而王制巡守之所觀則終之以衣服皆此意也衣服言其制服色言其色而徽號者旌旗之所稱號以異其名者也又曰宜革而因物失其均宜因而革物失其則故得於天者可因而不可革則親親尊尊長長男女有別是也成於人者可革而不可因則立權度量考文章改正朔易服色殊徽號異器械別衣服是也立權度量所以示民信改正朔所以授民時考文章別衣服所以示民禮易服色殊徽號異器械所以便民用蓋聖人立法因民而已民之所安聖人不強去民之所

厭聖人不強存通其變使
民不倦天下其有敝法哉

其不可得變革者則有矣親親也尊尊也長長也男女
有別此其不可得與民變革者也

此天地之常經故不可變革

慶源輔氏曰親親仁也
尊尊長長義也男女有

別禮也知者知此者也信者信
此者也其不得而變革者經也

同姓從宗合族屬異姓主名治際會名著而男女有別
同姓父族也從宗從大宗小宗也合聚其族之親屬
則無離散陵犯之事異姓他姓之女來歸者也禮莫

大於分分莫大於名卑者為婦尊者為母以婦與母之名治昏姻交際會合之事名分顯著尊卑有等然後男女有別而無淫亂賊逆之禍也

東萊呂氏曰名著而男女有別

大抵婦人尊卑本無定位隨其夫之尊卑爾故所主者在名

其夫屬燭乎父道者妻皆母道也其夫屬乎子道者妻皆婦道也謂弟之妻婦者是嫂亦可謂之母乎名者人治之大者也可無慎乎

屬聯也父之兄弟為伯叔父則其妻謂之伯叔母兄

弟之子為從子則其妻謂之婦此於昭穆為宜弟之

妻不可謂之為婦猶兄之妻不可謂之為母以素昭

穆也故云謂弟之妻婦者是嫂亦可謂之母乎言皆

不可也舊說弟妻可婦嫂不可母失其指矣長樂陳氏曰母

婦無昭穆而昭穆係於父子之別嫂婦無長幼而長

幼係於兄弟之倫故婦於世叔父母則大功世叔於

婦亦大功以其相遠而親之也兄公與叔於嫂婦無

服嫂婦於兄公與叔亦無服以其相適而遠之也○

山陰陸氏曰孔子曰必也正名乎是也

若于路者猶以為迂故曰可不慎乎

四世而總服之窮也五世袒免問殺色介同姓也六世

親屬竭矣其庶姓別

被列反

於上而戚單升於下昏姻可

以通乎

四世高祖也同高祖者服緦麻服盡於此矣故云服之窮也五世祖免謂共承高祖之父者相為祖免而已是滅殺同姓也六世則共承高祖之祖者并祖免亦無矣故曰親屬竭也上指高祖以上也姓為正姓氏為庶姓故魯姬姓而三家各自為氏春秋諸國皆然是庶姓別異於上世也戚親也單盡也四從兄弟

恩親已盡各自為宗是戚單於下也殷人五世以後

則相與通昏故記者設問云今雖周世昏姻可以通

乎

嚴陵方氏曰四世者三從之親也以其疏而不足於哀也致其恩而已故服謂之緦焉五世者三從

之外也以其尤疏但不襲不冠以變其吉爾故謂之袒免焉六世雖不變吉可也

繫計之以姓而弗別綴

株銜反

之以食

嗣

而弗殊雖百世

而昏姻不通者周道然也

周禮大宗百世不遷庶姓雖別而有本姓世繫以聯繫之不可分別也又連綴族人以飲食之禮不殊異

也雖百世之遠無通昏之事此周道所以為至而人

始異於禽獸者也此是答上文設問之辭

長樂陳氏曰思出於

情有時而可絕義出於理無時而可廢故六世而親屬竭者思之可絕也百世而昏姻不通者義之不可廢也然思之有絕其來尚矣而義之不廢特始於周故降娶於克而君子不以為非禮昭公娶於吳而君子以為不知禮以其時之文質不同故也

服術有六一曰親親二曰尊尊三曰名四曰出入五曰

長幼六曰從服

疏曰親親者父母為首次妻子伯叔尊尊者君為首

次公卿大夫名者若伯叔母及子婦弟婦兄嫂之屬
出入者女在室為入適人為出及為人後者長幼者
長謂成人幼謂諸殤從服者下文六等是也

從服有六有屬從有徒從有從有服而無服有從無服
而有服有從重而輕有從輕而重

屬親屬也子從母而服母黨妻從夫而服夫黨夫從
妻而服妻黨是屬從也徒空也非親屬而空從之服
其黨如臣從君而服君之黨妻從夫而服夫之君妾

服女君之黨庶子服君母之父母子服母之君母是
徒從也如公子之妻為父母期而公子為君所厭不
得服外舅外姑是妻有服而公子無服如兄有服而
嫂無服是從有服而無服也公子為君所厭不得為
外兄弟服而公子之妻則服之妻為夫之昆弟無服
而服娣如是從無服而有服也妻為其父母期重也
夫從妻而服之三月則為輕母為其兄弟之子大功
重也子從母而服之三月則為輕此從重而輕也公

子為君所厭自為其母練冠輕矣而公子之妻為之服期此從輕而重也

自仁率親等而上之至于祖名曰輕自義率祖順而下之至于禰名曰重一輕一重其義然也

疏曰自用也仁恩也率循也親父母也等差也子孫若用恩愛依循於親節級而上至于祖遠者恩愛漸輕故名曰輕也義主斷制用義循祖順而下之至於禰其義漸輕祖則義重故名曰重也義則祖重而父

母輕仁則父母重而祖輕一輕一重宜合如是故云其義然也按喪服條例哀服表恩若高曾之服本應總麻小功而進以齊衰豈非為尊重而然耶至親以

期斷而父母三年寧不為恩深乎

馬氏曰以祖對禰則禰為仁以禰對

祖則祖為義祖以義為主禰以仁為本故曰自仁率親等而上之以至于祖名曰輕以其義有所殺也自義率祖順而下之以至於禰名曰重以其仁有所隆也唯其仁有所隆義有所殺其理不得不然故曰一輕一重具義然也

君有合族之道族人不得以其戚戚君位也

君思可以下施故於族人有合聚燕飲之禮而族人則皆臣也不敢以族屬父兄子弟之親而上親於君者一則君有絕宗之道二則以嚴上下之辨而杜篡代之萌也。石梁王氏曰詳註下文以十一字為句

然位也當自為句蓋族人不敢戚君者限於位也

慶源

輔氏曰君有合族之道親親仁也族人不得以其戚戚君尊尊義也上所行者仁下所守者義

庶子不祭明其宗也庶子不得為去聲長子三年不繼祖

也

廟而不得立祖廟祭之也正體謂祖之適也下正謂
稱之適也雖為禰適而於祖猶為庶故禰適謂之為
庶也五宗悉然今姑從之然恐不
如大傳語雖簡而事反該悉也

別子為祖繼別為宗繼禰者為小宗有百世不遷之宗
有五世則遷之宗百世不遷者別子之後也宗其繼別
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遷者也宗其繼高祖者五世則
遷者也尊祖故敬宗敬宗尊祖之義也

宗其繼別子者百世不遷者也之所自出四字朱子
曰衍文也凡大宗族人與之為絕族者五世外皆為

之齊衰三月毋妻亦然為小宗者則以本親之服服

之餘並說見前篇

長樂陳氏曰大宗則一故雖至於五世之外猶為之齊衰三月此所

謂百世不遷也小宗則有四有繼禰而親凡弟宗之為之服期年有繼祖而同堂宗之為之服九月有繼曾祖而再從宗之為之服五月有繼高祖者而三從宗之為之服三月至於四從親屬盡絕則不為之服此所謂五世則遷者也蓋大宗始祖之親始祖之廟以義立而百世不毀小宗高祖之統高祖之廟以恩立而易五世則遷以其廟有遷不遷之不同故其宗所以具下文。東萊呂氏曰尊祖故敬宗敬宗尊祖之義也蓋諸侯必敬宗子者以宗子是祖之嫡尊所以自來故敬嫡也

有小宗而無大宗者有大宗而無小宗者有無宗亦莫之宗者公子是也

君無適昆弟使庶兄弟一人為宗以領公子其禮亦如小宗此之謂有小宗而無大宗也君有適昆弟使之為宗以領公子更不得立庶昆弟為宗此之謂有大宗而無小宗也若公子止一人無他公子可為宗是無宗也則亦無他公子宗於已矣此之謂無宗亦莫之宗也前所論宗法是通言卿大夫大小宗之制

此則專言國君之子不得宗君下未為後世之宗

有此三事也

程子曰凡言宗者以祭祀為主言人宗於此而祭祀也別子為祖上不敢宗諸

侯故不祭下亦無人宗之此無宗亦莫之宗也別子之嫡子即繼父為大宗此有大宗而無小宗也別子之諸子祭其別子別子雖是祖然是諸子之禰繼禰者為小宗此有小宗而無大宗也有小宗而無大宗此句極難理會蓋本是大宗之祖別子之諸子稱之却是禰也

公子有宗道公子之公為其士大夫之庶者宗其士大夫之適者公子之宗道也

此又申言公子之宗道公子之公謂公子之適兄弟

為君者為其庶兄弟之為士為大夫者立適公子之
為士大夫者為宗使此庶者宗之故云宗其士大夫
之適者此適是君之同母弟適夫人所生之子也

絕族無移

去聲

服親者屬也

三從兄弟同高祖故服總麻至四從則族屬絕無延
及之服矣移讀為施在旁而反之曰施服之相為以
有親而各以其屬為之服耳故云親者屬也

嚴陵方氏曰九

族之外謂之絕族以其恩至此絕故也有恩則有服
以其恩絕故無施服也夫以卑而屬尊以幼而屬長

以庶而屬適以旁而屬正親親之道如斯而已故曰親者屬也族絕即非其所屬

自仁率親等而上之至于祖自義率祖順而下之至於

禘是故人道親親也親親故尊祖尊祖故敬宗敬宗故

收族收族故宗廟嚴宗廟嚴故重社稷重社稷故愛百

姓愛百姓故刑罰中

去聲

刑罰中故庶民安庶民安故財

用足財用足故百志成百志成故禮俗刑禮俗刑然後

樂洛詩云不顯不承無斁於人斯此之謂也

祖之遷者逾遠宗之繼者無窮必知尊祖乃能敬宗

收不離散也宗道既尊故族無離散而祭祀之禮嚴
肅內嚴宗廟之事故外重社稷之禮知社稷之不可
輕則知百官族姓之當愛官得其人則刑不濫而民
安其生安生樂業而食貨所資上下俱足有恆產者
有恆心倉廩實而知禮節故非心邪念不萌而百志
以成乖爭陵犯不作而禮俗一致刑猶成也如此則
協氣嘉生薰為太和矣豈不可樂乎詩周頌清廟之
篇言文王之德豈不光顯乎豈不見尊奉於人乎無

厭斁於人矣引此以喻人君自親親之道推之而家而國而天下至於禮俗大成其可樂者亦無有厭斁

也

嚴陵方氏曰親其所親則推而上之至於親之所親親之所親則尊矣故曰親親故尊祖有祖而後

有宗宗者五宗也有宗而後有族族者九族也宗廟者祖禰之祀也社稷者土穀之神也族屬雖以祖禰而後生然非子孫衆多則無以共承宗廟之祭祀宗廟雖以有土穀而後立然非祖禰積累則無以保守社稷之基業故曰收族故宗廟嚴宗廟嚴故重社稷有社有稷必得人而共守是以重社稷故愛百姓姓也有愛人之心則刑不濫故庶民安其生而樂其業則農者生財於田野商者通財於道路而足以致用故養生送死無憾而百志成也百志成則禮義於是乎生故禮俗刑禮俗刑矣則乎闕之患息和平之

氣通故曰然後樂不顯不承則親親尊祖之意也無
斁於人斯其樂之意也故引詩之言以明之。新安
王氏曰此詩頌文王之德此傳者即之以明己意
夫不顯顯也不承承也親親尊祖敬宗收族而宗廟
嚴宜不顯乎推其致至於財用足百志成禮俗
刑宜不承乎禮俗刑而民樂宜非人之無斁乎

少儀第十七

朱子曰小學之支流餘裔。石梁王氏曰非幼
少之少此篇曲禮之類

開始見現君子者辭

石梁王氏曰此句絕

曰某固願聞名於將命者不得階主適敵者曰某固願

見罕見曰聞名亟改見曰朝夕暮曰聞名

記者謙言我嘗聞之於人云初見有德有位之君子者其辭云某固願通聞已名於將命之人固如固辭之固不曰願而曰固願慮主人不即見已而假此荐請之辭也將命者通客主言語出入之人也階者升進之喻主主人也言賓請見之辭不得徑指主人也適者賓主敵體之人也則曰某固願見於將命者罕

見謂久不相見也亦曰願聞名於將命者蓋疑疏闊
之久未必主人肯見也亟見數見也於君子則曰某
願朝夕聞名於將命者於敵者則曰某願朝夕見於
將命者若瞽者來見無問貴賤惟曰某願聞名於將
命者以無目故不言願見也

新定邵氏曰諸家解釋
不得階主未甚分晰以

愚觀之階猶階梯之階主猶親近臣以其所為主之
主求見君子者辭曰某固願聞名於將命者恐不得
將命者導達為之階主爾夷之因徐辟而求見孟子
正此意○嚴陵方氏曰罕見以其相見之希疑其情
之不通雖於敵者
亦曰聞名而已

適有喪者曰比

妣

童子曰聽事

適往也其辭云某願比於將命者喪不主相見來欲
比方於執事之人也童子未成人其辭則云某願聽
事於將命者謂來聽主人以事見使令也

適公卿之喪則曰聽役於司徒

孟獻子之喪司徒旅歸四布則公卿之喪司徒掌其
事也故云某願聽役於司徒

君將適他臣如致金玉貨貝於君則曰致馬資於有司

敵者曰贈去聲從者

適他謂以朝會之事而出也馬資謂資給道路車馬

之費也

嚴陵方氏曰尊者之行必有馬故於君則曰致馬資於有司資謂雅秣之資蓋所以惡其

瀆也玉藻曰凡於尊者有獻而弗敢以聞蓋謂是矣自大夫以上然後不徒行故於敵者曰贈從者而已

臣致襪於君則曰致廢衣於賈祭人敵者曰襪親者兄

弟不以襪進

以衣送死者謂之襪稱廢衣者不敢必用之以斂將廢棄之也賈人識物價貴賤而主君之衣物者也敵

者則直以祔言矣凡致祔若非親者則須擯者傳辭
將進以為禮若親者兄弟之類但直將進而陳之不
須執以將命故云不以祔進也士喪禮大功以上同
財之親祔不將命即陳於房中小功以下及同姓等
皆將命

臣為去聲君喪納貨貝於君則曰納甸於有司賙芳風反馬

入廟門賙附馬與其幣大白兵車不入廟門

納入也甸田也臣受君之田邑此納者田野所出故

云納甸也。賙馬以送死者，故可入廟門。賙馬與幣所以助主人喪事之用，故不入廟門。大白之旗與兵車雖並無送喪之用，以其本戰伐之具，故亦不可入於廟門。此謂國君之喪，鄰國有以此為賙者，亦或本國自有之也。

賙者既致命，坐委之。擯者舉之，主人無親受也。來賙者既致其主之命，即跪而委置其物於地。擯者乃舉而取之，主人不親受，異於吉事也。

受立授立不坐性之直者則有之矣

受人之物而立與以物授人之立者皆不跪此皆委曲以盡禮之當然耳然直情徑行之人亦或有跪者故曰性之直者則有之矣

始入而辭曰辭矣

賓始入門主人當辭讓令賓先入故擯者告主人曰辭矣謂當致辭以讓賓也至階亦然此不言者禮可知也

即席曰可矣

及賓主升堂各就席擯者恐賓主再辭故告之曰可矣言可即席不須再辭也

排闥說

它括及

屨於戶內者一人而已矣有尊長在則否

闥門扇也推排門扇而脫屨於戶內者一人而已言止許最長者一人如此餘人不可也若先有尊長在堂或在室則後入之人皆不得脫屨於戶內故云有

尊長在則否也

變源補氏曰物當然後有禮收衆必有所尊也若脫屨於尊長前非禮

問品味曰子亟器食於某乎問道藝曰子習於某乎子善於某乎

方氏曰人之情品味有偏嗜道藝有異尚問品味不可斥之以好惡而昭其癖故曰子亟食於某乎問道藝不可斥之以能否而暴其短故曰子習於某乎子善於某乎

不疑在躬不度大洛民械不願於大家不訾洛重器

一言一行皆其在躬者也口無擇言身無擇行是不

疑在躬也器械之備所以防患不可度其利鈍恐人以非心議已大家之富爵位所致不可願望於已以其有僭竊之萌嘗鄙毀之也重器之傳寶之久矣乃從而毀之豈不起人之怒乎

汜

泛

掃去

聲曰掃

掃席前曰拚

糞

拚席不以鬣

搗

葉

汜掃廣掃也拚除穢也鬣帚也席上不可用帚膺膺

也搗箕舌也執箕而拚則以箕舌向已胷前不可持

向尊者也

不貳問問卜筮曰義與

平聲

志與義則可問志則否

不貳問謂謀之龜筮事雖正而兆不吉則不可以不

正者再問之也見人卜筮欲問其所卜何事則曰義

與志與義者事之宜為志則心之隱謀也故義者則

可問其事志則不可問其事也一說卜者問求卜之

人義則為卜之志則不為之卜亦通

長樂劉氏曰凡問卜筮之道先

正其心決定所事之去就則從此而違彼無疑貳之心矣然後問於筮考諸卜吾所就而從者吉乎凶乎

是之謂不戒問也則擇義以為主而不敢徇其志也
書曰官占惟先蔽志鬼神命于元龜朕志先定詢謀僉
同鬼神其依龜筮協從卜不習吉言以義蔽志為先
人謀次之鬼謀又次之然後龜筮協從也習吉之卜
徇其志者也大
卜之所弗筮焉

尊長於已踰等不敢問其年燕見現不將命過於道
見則面不請所之喪俟事不殖特弔

踰等祖與父之行也不敢問年嫌若序齒也燕見不
將命謂卑幼者燕私來見不使擯者傳命非賓主之
禮也若遇尊長於道路尊者見已則面見之不見則

隱避不欲煩動之也不請所之不問其所往也若於尊者之喪則待主人哭之時而往不非時特弔

侍坐弗使不執琴瑟

侍坐於尊者不使之執琴瑟則不得擅執而鼓之

不畫地手無容不翣也寢則坐而將命

無故而畫地亦為不敬手容恭若舉手以為容亦為不恭時雖暑熱不得揮扇若當尊者寢卧之時而傳命必跪而言之不可直立以臨之也

侍射則約矢

凡射必二人為耦，福在中庭，箭倚於福上，耦前取一矢，次下耦又進取一矢，如是更進，各得四矢。若卑者侍射，則不敢更迭取之，但一時并取四矢，故謂之約矢也。

侍投則擁矢

投壺之禮，亦賓主各四矢。尊者則委四矢於地，一而投之，卑者不敢委於地，故悉擁抱之也。

勝則洗

蘇典反

而以請客亦如之不角不擢馬

射與投壺之禮勝者之弟子酌酒置于壘上其不勝者跪而飲之若卑者得勝則不敢徑酌當前洗爵而請行觴也客若不勝則主人亦洗而請所以優賓也角兕觥也今飲尊者及客不敢用角但如常獻酬之爵也擢進而取之也馬者投壺之勝算每一勝則立一馬至三馬而成勝若一朋得二馬一朋得一馬則二馬者取彼之一馬足成己之三馬今卑者雖得二

馬不敢取尊者之一馬以成已勝也

執君之乘車則坐僕者右帶劍負良綏申之面拖

徒我反

諸辟見以散綏升執轡然後步

方氏曰執謂執轡也凡御必立今坐者君未升車而車未行也劍在左以便右抽僕則右帶者以君在左嫌妨君也良綏正綏也猶良車良材之良散綏貳綏也猶散材之散正綏君所執貳綏則僕執之僕在車前而君自後升故曰負良綏申之面者言垂綏之末

於前也拖諸臂者引之於車闌覆苓之上也以散綏升者復言僕初升時也執轡然後步者防馬之逸也

○今按苓即軾也

朱子曰以言以散綏升則是此時僕方在車下帶初負綏而擲綏末

於帶上君同木就車也及僕以散綏升之後君方出而就車此疏乃言君由後升僕者在車背君取綏而執諸臂誤矣又疑綏制當是以索為環兩頭相屬故負之者得以如環處自左腋下過前後各上至背則合而出於右腋之中以申於前而自車下擲於帶上君升則還身向後復以覆帶如環處授君使君得以兩手執之而升也按此與曲禮君車將駕以下皆非專為君御者之事益細妨在人自當右帶綏欲授人自當負之以升人當升時無人授已故但取散綏以升乃僕之通法註疏皆誤

請見不請退朝廷曰退燕遊曰歸師役曰罷

方氏曰跋慕則來厭斲則去入之情也請見不請退
媿有厭斲之心也朝廷人之所趨故於其還曰退退
則為出故也燕遊不可以久故於其還曰歸歸有所
止故也師役勞苦為甚故於其還曰罷以其疲故也

○愚按罷當讀如欲罷不能之罷

長樂陳氏曰請見於君子有慕德之

志而請退焉則幾於簡賢矣朝廷曰退者寵榮之地人所媿進君子之道雖行而猶請退也燕遊之事人所樂為而忘本者衆故曰歸者不忘反其本也師旅之役事于國不敢言歸動衆之為懼也曰已疲勞

不勝其
役可也

待坐於君子君子久伸運笏澤劔首還旋屨問日之蚤
莫雖請退可也

運轉動之也澤玩弄而生光澤也還屨謂轉而正之

示欲著也餘見曲禮

慶源輔氏曰運笏示欲措而起還屨示欲著而起澤劔首則意

不在
已也

事君者量

去聲

而后入不入而后量凡乞假於人為

去聲人

從事者亦然然故上無怨而下遠去聲罪也

先度其君之可事而后事之則道可行而身不辱入
而后量則有不勝其輕進之悔者矣或乞或假或任
人之事亦必量其可而后行上無怨下遠罪為事君
者言之。馬氏曰古之人有能盡臣道量而后入者
莫如伊周

不窺密不旁狎不道舊故不戲色

窺覘隱密之處論說故舊之非非重厚者所為也。
應氏曰旁狎非必正為玩狎旁近循習而流於狎也

戲色非必見諸笑言外兒斯須不敬則色不莊矣

朱子

曰旁泛及也泛與人狎習不恭敬也不道舊故舊事既非今日所急且或揚人宿過以取憎惡如陳勝賓客言勝故情為勝所殺之類也戲色謂嘻笑侮慢之容

為人臣下者有諫而無訕所諫反有亡而無疾頌而無調

論

諫而無驕怠則張而相去聲之廢則婦而更平聲之謂之

社稷之役

疏曰諫而無驕者謂君若從己之諫己不得恃己言行謀用而生驕慢也口方氏曰君有過諫之使止可

也訕之則不恭諫不從逃而去之可也疾之則太傷
頌而無調則所頌為公諫而無驕則所諫為正事弛
而不力為怠事弊而無用為廢相之更之則君豈有
失德國豈有廢事哉謂之社稷之役以其有勞於社
稷也慶源輔氏曰以下美上易失於調以是諫非易
失於驕志怠則張而助之事廢則掃而改之謂
之社稷之役者凡所以竭誠
效力如此者為社稷而已

母拔

蒲木反

來母報往

朱子曰拔是急走倒從這邊來赴是又急再還倒向

那邊去來往只是向背之意此兩句文義猶云其就義若熟則其去義若渴言人見有箇好事欠急歡喜去做這樣人不耐久少閒心懶意闊則速去之矣所謂其進銳者其退速也

毋瀆神毋循枉毋測未至

神不可瀆必敬而遠之言行過而邪枉當改以從直後復循襲是貳過矣君子以誠自處亦以誠待人不逆料其將然也未至而測之雖中亦偽

士依於德游於藝工依於法游於說

依者據以為常游則出入無定工之法規矩尺寸之

制也說則講論變通之道焉

嚴陵方氏曰依則無日不然游則有時而已德

本也故言依藝木也故言游依於法者常法也所謂說則有變通存焉若規矩準繩所謂法也故依之而不可違若器或利於古而害於今則有說故游之而不泥

母嘗

卷

衣服成器母身質言語

嘗毀其不善也曲禮疑事母質與此質字義同謂言語之際疑則闕之不可自我質正恐有失誤也

言語之美

五美字皆讀為俄然
皆如木字亦可通

穆穆皇皇朝廷之美

濟濟

上聲

翔翔祭祀之美

如

齊齊

字

皇皇

舊音往方
讀如字

車馬之

美匪匪

非

翼翼和之美

方氏曰穆穆者敬以和皇皇者正而美濟濟者出入

之齊翔翔者翕張之善齊齊致齊而能定也皇皇有

求而不得也匪匪言行而有文翼翼言載而有輔肅

肅唱者之敬雍雍應者之和此即保氏所教六儀也

問國君之子長幼長則曰能從社稷之事矣幼則曰能

御未能御問大夫之子長幼長則曰能從樂人之事矣
幼則曰能正於樂人未能正於樂人問士之子長幼長
則曰能耕矣幼則曰能負薪未能負薪

社稷之事如祭祀軍旅之類皆是也御者六藝之一
國君尊故以社稷言樂人之事如周禮樂德樂語樂
舞之類大司樂以教國子者正者正其善否大夫下
於君故以教子言士賤則以耕與負薪言此與曲禮
所記不同蓋記者之辭異耳

嚴陵方氏曰國君以能
保社稷為孝國君之子

則從社稷之事而已正於樂人謂從其政也長則能其事幼則從其政而已負薪易於耕田故長則曰能

耕幼則曰能負

薪未能負薪

執玉執龜策不趨堂上不趨城上不趨武車不式介者不拜

說見曲禮

婦人吉事雖有君賜肅拜為尸坐則不手拜肅拜為喪主則不手拜

肅拜如今婦人拜也左傳三肅使者亦此拜手拜則

手至地而頭在手上如今男子拜也婦人以肅拜為正故
雖君賜之重亦肅拜而受為尸虞祭為祖姑之尸也為喪
主夫與長子之喪也為喪主則稽顙故不手拜若有喪而
不為主則手拜矣或曰為喪主不手拜則亦肅拜也

葛經而麻帶

婦人遭喪卒哭後以葛經易首之麻經而要之麻經
不變故云葛經而麻帶也

取俎進俎不坐

取俎就俎上取肉也進俎進肉於俎也俎有足立而取進為便故不跪

執虛如執盈入虛如有人

皆敬心之所寓

嚴陵方氏曰曲禮曰執輕如不克執虛如執盈之謂也詩曰相在爾室尚

不愧于屋漏入虛如有人之謂也執虛猶如執盈況於有物之器而敢忽乎入虛猶如有人況於有人之室而敢怠乎故孔子執圭如不勝出門如見大賓者此也君子推執器之道以任天下之事雖微小在所不可遺也況萬鈞之重者乎推入室之道以遇天下之事雖幽暗在所不可欺也況十日之視者乎

凡祭於室中堂上無跣燕則有之

凡祭通言君臣上下之祭也。跣脫屨也。祭禮主敬。凡祭在室中者非惟室中不脫屨。堂上亦不敢脫屨。燕則有之者謂行燕禮則堂上可跣也。又按下大夫及士陰陽二厭及燕尸皆於室中。上大夫陰厭及祭在室若擯尸則于堂。

未嘗不食新

嘗者薦新物於寢廟也。未薦則孝子不忍先食。一云

嘗秋祭也。

虞源輔氏曰一飲食不敢忘父母未嘗而遽食新焉則是死其親而喪其心矣。

僕於君子君子升下則授綏始乘則式君子下行然後
還旋立乘貳車則式佐車則否

君子或升或下僕者皆授之綏始乘之時君子猶未
至則式以待君子之升凡僕之禮升在君子之先下
在君子之後故君子下車而步僕者乃得下而還車
以立以待君子之去也貳車朝祀之副車也佐車戎
獵之副車也朝祀尚敬故式戎獵尚武故不式

貳車者諸侯七乘上大夫五乘下大夫三乘有貳車者

之乘馬服車不齒觀君子之衣服服劍乘馬弗費

嫁

周禮貳車公九乘侯伯七乘子男五乘又典命云卿
六命大夫四命車服各如命數與此不同者或周禮
成而未行亦或異代之制也服車所乘之車也馬有
老少車有新舊皆不可齒次其年歲服劍所佩之劍
也弗費不可評論其所直多少之價曲禮云齒路馬
有誅此皆貴貴之道以廣敬也

其以乘壺酒束脩一犬賜人若獻人則陳酒執脩以將

命亦曰乘壺酒東脩一犬

乘壺四壺也東脩十脰脯也卑者賜尊者曰獻

其以鼎肉則執以將命

鼎肉謂肉之已解別而可升鼎者故可執也

其禽加於一雙則執一雙以將命委其餘

加於一雙不止一雙也委其餘陳列于門外也慶氏

曰乘壺酒米脩一犬此例以多物獻人者其以鼎肉此例以一物獻人者不必須有酒也加於一雙此例

以一物獻人物多不盡執者

犬則執縶

息列反

守去聲犬田犬則授擯者既受乃問犬名

縶牽犬繩也犬有三種守禦宅舍曰守犬田獵所用

曰田犬充庖廚所烹曰食犬

牛則執紉

直軫反

馬則執鞚

的

皆右之

紉鞚皆執之以牽者右之者以右手牽由便也

臣則左之

臣征伐所獲民虜也曲禮云獻民虜者操右袂左之以左手操其右袂而右手得以制其非常也

車則說

脫

綏執以將命甲若有以前之則執以將命無

以前之則袒纁

羔

奉

上

胄

前之謂以他物先之也古人獻物必有先之者如左傳所云乘韋先牛十二之類是也袒開也纁殺甲之衣也胄兜鍪也謂開纁出甲而奉胄以將命也

器則執蓋弓則以左手屈韜

獨

執拊

撫

執蓋蓋輕便於執也韜弓衣拊弓把左手屈弓衣并於把而執之而右手執簫以將命曲禮云右手執簫

左手承拊是也

劍則啟櫝蓋襲之加夫扶禕饒與劍焉

啟開也櫝劍匣也蓋者匣之蓋也襲卻合也夫禕劍衣也開匣以其蓋卻合於匣之底下乃加禕於匣中而以劍置禕上也

笏書脩苞苴弓茵席枕几穎京領杖琴瑟句戈有刃者

櫝句篋籥其執之皆尚左手刀卻刃授穎笑授拊凡

有刺次刃者以授人則辟僻刃

笏也書也脯脩也苞苴也苴藉而苞裹之非特魚肉
他物亦可苞苴以遺人也弓也茵褥也席也枕也几
也穎警枕也杖也瑟也瑟也戈有刃者橫而致之也
筭著也籥如笛而三孔也凡十六物左手執上右手
捧下陰陽之義也穎刀環也削曲刀也拊刀把也辟
偏也謂不以刃正向人也

乘兵車出先刃入後刃軍尚左卒尚右

先刃刃向前也入後刃不以刃向國也左陽生道也

右陰死道也左將軍為尊其行伍皆尊尚左方欲其
無覆敗也士卒之行伍尊尚右方示有必死之志也
賓客主恭祭祀主敬喪事主哀會同主誦許軍旅思險
隱情以虞

恭以容言敬以心言誦者辭氣明盛之兒前篇德發
揚詡萬物義亦相近軍行舍止經由之處必思為險

阻之防又當隱密已情以虞度彼之情計也慶源輔
氏曰交

際以禮相示故以容兒之恭為主祭祀以誠感格故
以內心之敬為主內外無二致恭敬無二理行軍之

道以臨事而懼好謀而成為上思險謂臨事而懼慮
敗不慮勝也隱情以虞調好謀而成且兵事露則不

也神

燕侍食於君子則先飯

上解

而後已母放飯母流歛小飯

而亟

棘

之數

朔

嘍

醜

母為口容客自徹辭焉則止

先飯猶嘗食之禮也後已猶勸食之意也放飯流歛

見曲禮小飯則無噉唾之患亟之謂速咽下備或有

見問之言也數嘍母為口容言數數嚼之不得弄口

以為容也若食訖而客欲自徹食器主人辭之則止

也

客爵居左其飲居右介爵酢爵俱遵爵皆居右

疏曰鄉飲酒禮主人酬賓之爵賓受奠解于薦東是

客爵居左也旅酬之時一人舉解于賓賓奠解于薦

西至旅酬賓取薦西之解以酬主人是其飲居右也

介賓副也酢客酌還答主人也僕鄉人來觀禮副士

人者也鄉飲禮介爵及主人受酢之爵并僕爵皆不

明奠置之所故記者於此明之。今按賓坐南向故

以東西分左右也

羞濡魚者進尾冬右腴夏右鰭奇祭膾許

擘濡魚從後起則膈肉易離故以尾向食者若乾魚則進首也腴腹下肥處鰭在脊冬時陽氣在下夏則陽在上凡陽氣所在之處肥美右之者便於食也祭膾者剝魚腹下大臠以祭也此言尋常燕食進魚者如此祭祀及饗食正禮者不然

凡齊去聲執之以右居之於左

凡調和鹽梅者以右手執之而居羹器於左則以右所執者調之為便也

贊幣自左詔辭自右

此言相禮者為君受幣則由君之左傳君之辭命於人則由君之右也

酌尸之僕如君之僕其在車則左執轡右受爵祭左右軌范乃飲

尸之僕御尸車者軌轂末也范軾前也尸僕君僕之

在車以左手執轡右手受爵祭軌之左右及范乃飲之也

凡羞有俎者則於俎內祭

羞在豆則祭之豆間之地俎長而橫於人之前則祭之俎內也

君子不食圉

黍腴

圉與黍同謂犬豕也腴腸也犬豕亦食米穀其腹與人相似故不食其腸也

小子走而不趨舉爵則坐祭立飲

小子不敢與尊者並禮故行步舉爵皆異於成人也

凡洗必盥

洗洗爵也盥洗手也凡洗爵必先洗手示潔也

牛羊之肺離而不提

丁禮反心

提猶絕也心中央也牛羊之肺雖割離之而不絕中
央少許使可手絕之以祭也

凡羞有湑

泣

者不以齊

去聲

金匱要略卷十六
卷十六
涪大羹也大羹不和故不用鹽梅之齊也

為君子擇葱薤則絕其本末羞首者進喙

充尚反

祭耳

喙口也以口向尊者而尊者先取耳以祭也

尊者以酌者之左為上尊

尊者謂設尊之人也酌者酌酒之人也人君陳尊在東楹之西南北列之設尊者在尊西而向東以右為上酌人在尊東而向西以左為上二人俱以南為上也上尊在南故云以酌者之左為上尊

尊壺者面其鼻

尊與壺皆有面面有鼻鼻宜向尊者故云尊壺者面其鼻言設尊設壺皆面其鼻也

飲酒者襪暨者醜者有折俎不坐未步爵不嘗羞

襪沐而飲酒也醜冠而飲酒也折俎折骨體於俎也襪醜小事為卑折俎禮威故襪醜而有折俎則不坐無俎則可坐也步行也無算爵之禮行爵之後乃得嘗羞謂庶羞也若正羞脯醢則飲酒之前得嘗之

牛與羊魚之腥

泥涉反

而切之為膾麋鹿為道野豕為

軒

去聲

皆聶而不切膚

俱倫反

為辟

雞兔

為宛脾皆聶而

切之切葱若薤實之醯以柔之

聶而切之者謂先聶為大臠而後報切之為膾也餘

見內則

其有折俎者取祭反之不生燔

煩

亦如之尸則坐

有折骨體之俎者若就俎取肺而祭之及祭竟而反此所祭之物於俎皆立而為之燔燒肉也此肉亦在

俎其取祭與反亦皆不坐故云燔亦如之尸則坐者
言不坐者賓客之禮耳尸尊祭反皆坐也

衣服在躬而不知其名為罔

衣服之制取諸乾坤有其名則有其義服之而不審
名義是無知之人矣。石梁王氏曰學而不思則罔
當如此罔字

其未有燭而後至者則以在者告道瞽亦然凡飲酒為
獻主者執燭抱燠側角反客作而辭然後以授人執燭不

讓不辭不歌

獻主主人也人君則使宰夫燂未熟之炬也飲酒之禮賓主有讓及更相辭謝又各歌詩以見意令以暮

夜略此三事一說執燭在手故不得兼為之

金華應氏曰執

燭抱然賤役也為獻主者以身親之其敬容而自下之者不嫌其為勞也執已然之燭而又抱未熟之燭其愛容而欲留之者尤有加而無已也一席之內獻酬交錯或讓或辭或歌皆不容廢惟執燭之人不服此為

洗爵執食飲者勿氣有問焉則辟

正亦反

哱二而對

奉進洗盥之水於尊長及執食飲以進之時皆不可

使口氣直衝長者若此時尊者有問則偏其口之所

向而對呬口旁也

嚴陵方氏曰勿氣則屏氣也凡致恭而已辟呬說見曲禮

為去聲人祭曰致福為已祭而致膳於君子曰膳

為人祭攝主也其歸胙將命之辭言致福謂致其祭祀之福也曰膳則善味而已

祔練曰告

言告其事也顏淵之喪亦饋孔子祥肉

凡膳告於君子主人展之以授使者于阼階之南南面再拜稽首送反命主人又再拜稽首其禮大牢則以牛左肩臂臠奴道反折九箇少牢則以羊左肩七箇特逐則以豕左肩五箇

膳告承上文而言臂臠肩脚也九箇自肩上至蹄折為九段也周人牲體尚右右邊已祭故獻其左

國家靡

去聲敝

謂師旅饑饉之餘財力靡散民庶彫敝也

則車不雕幾祈甲不組滕食器不刻鏤君子不履絲履
馬不常秣

雕刻鏤之也幾漆飾之幾限也滕者縛約之名不用

組以連甲及為紵帶也以穀食馬曰秣

山陰陸氏曰
言國家靡敝

則所乘所銜所養
所履所御皆貶

禮記大全卷十六